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 2019 年度无锡市智能制造(第二批)项目扶持资金的政府补助 7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主体	提供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的项目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无锡市财政局	年加工各种阀体 10000 套技改项目	729 万元	锡工信综合[2019]19 号、锡财工贸[2019]61 号	与资产相关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此次获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将在收到补助款后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周期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 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具体补助类型将根据实际用途进行区分。预计将会增加当期及以后期间利润共计 729 万元。

4.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所披露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尚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经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8 日